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调剂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和2021年5月13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60亿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可调剂至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上述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将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调减人民币0.14亿元，同时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调增人民币0.14亿元。

调剂完成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59.86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0.14亿元，合计担保额度总额仍为人民币160亿元。本次内部调剂符合2020年度股东大会关于总担保额度内的调剂要求。

二、本次内部调剂担保额度的用途

本次调剂额度用于向控股子公司北京市慕田峪长城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最近一期经审计和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7.10%和59.33%，具体

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